

# 盐城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

## 目 录

###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1.2 编制依据

1.3 适用范围

1.4 事故分级

1.5 工作原则

1.7 现状及风险分析

1.7.1 现状

1.7.2 风险分析

### 2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2.1 指挥机构及其主要职责

2.2 办事机构及其主要职责

2.3 现场指挥部及职责

2.4 专家组及职责

2.5 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主要职责

### 3 预防、监测与预警

3.1 预防

3.2 监测和预警

3.2.1 预警信息发布

- 3.2.2 预警信息内容
- 3.2.3 预警措施
- 3.2.4 预警变更和解除

## 4 应急处置和救援

- 4.1 信息报告
- 4.2 先期处置
- 4.3 启动响应
- 4.4 分级响应
  - 4.4.1 I级、II级应急响应
  - 4.4.2 III级应急响应
  - 4.4.3 IV级应急响应
- 4.5 指挥协调
  - 4.5.1 组织指挥
  - 4.5.2 现场指挥
  - 4.5.3 协同联动
- 4.6 处置措施
- 4.7 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 4.7.1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处置要点
  - 4.7.2 沿海港口危化品泄漏事故处置措施
  - 4.7.3 沿海港口危化品火灾事故处置措施
  - 4.7.4 沿海港口危化品爆炸事故处置措施
  - 4.7.5 沿海港口危化品中毒事故应急措施

4.7.6 沿海港口危化品码头坍塌处置措施

4.7.7 沿海港口其他事故处置措施

4.8 信息发布

4.9 应急结束

##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5.2 保险赔偿

5.3 事故调查

5.4 总结分析

## 6 应急保障

6.1 应急队伍保障

6.2 应急资金保障

6.3 装备物资保障

6.4 医疗卫生保障

6.5 交通运输保障

6.6 治安保障

6.7 安全防护保障

6.8 通信与信息保障

6.9 技术支持保障

6.10 气象服务保障

## 7 监督管理

7.1 宣传教育

- 7.2 培训
- 7.3 应急演练
- 7.4 责任与奖惩
- 8 附则
  - 8.1 名词术语解释
  - 8.2 预案制定
  - 8.3 预案修订
  - 8.4 预案解释
  - 8.5 预案实施时间
- 9 附件
  - 9.1 港口危化品事故分级
  - 9.2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风险评估结果
  - 9.3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组织体系架构图
  - 9.4 市沿海港口分布图
  - 9.5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指挥部设置图
  - 9.6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信息上报流程图
  - 9.7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响应流程图
  - 9.8 应急联系方式
    - 9.8.1 市交通运输局应急联系电话
    - 9.8.2 指挥部成员联系方式
    - 9.8.3 各应急专业组织（单位）联系方式
    - 9.8.4 应急救援专家联系方式

## 9.9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

9.9.1 市交通运输局应急物资装备

9.9.2 大丰港特勤消防站应急物资装备

9.9.3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急物资装备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加强全市沿海港口危险化学品(以下简称为危化品)事故的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体制和机制,提高应急救援反应能力,规范应急响应程序,科学、及时、有效地实施应急处置,预防和减少次生事故发生,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保护生态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对2017年12月发布《盐城市沿海港口危险货物事故专项应急预案》进行回顾、修订,制定本预案。

###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港口经营管理规定》《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危险化学品事故灾难应急预案》《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江苏省水路交通运输条例》《江苏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江苏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江苏省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盐城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下列盐城市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监管范围内沿海港口危化品企业所从事的危化品仓储、装卸等过程中发生危化品泄漏、火灾、爆炸、中毒、坍塌等事故应对工作：

（1）参与处置的特别重大、重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

（2）需要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指挥部处置的较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

（3）超出辖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急处置能力的，或跨县级行政区域的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

（4）指导本市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所辖区域内一般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

作业范围包括危化品码头、危化品输送管道、危化品交换站、危化品仓储罐区、危化品装车台。发生在本市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所辖区域内的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引发环境事件、核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按市其他相关预案执行。

### 1.4 事故分级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按照其性质、可控性、影响范围和可能造成或已经造成的严重程度以及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情况，分为Ⅰ级（特别重大事故）、Ⅱ级（重大事故）、Ⅲ级（较大事故）和Ⅳ级（一般事故）四级，具体分级标准见附件 9.1。

### 1.5 工作原则

（1）以人为本，安全第一。坚持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

产安全作为应急工作的首要任务，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社会影响。

(2)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在市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各辖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负责本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应急工作，实行分级响应、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

(3) 科学决策，快速高效。加强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预警和应急技术的研究，建立应急咨询专家组，充分发挥专家和专业人员的作用，提高应对事故灾害的科学决策和技术指挥能力，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形成快速高效的应急反应机制。

(4) 预防为主，平战结合。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与预防工作相结合。建立和完善监测、预测和预警体系，做好常态下的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装备完善、预案演练等工作。

## 1.6 预案体系

全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体系由本应急预案、县区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及为应急预案提供支撑的工作手册和事件行动方案组成。上位预案为江苏省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下位预案为县区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

预案应急工作手册是预案涉及的有关部门和单位对自身承担职责任务进一步分解细化的工作安排，是本部门和单位应对沿



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操作指南。

事件行动方案是负责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处置的现场指挥机构按照应急预案、工作手册或上级指挥机构要求，组织相关救援队伍、专家队伍等，为执行具体任务并结合实际情况而制订的工作安排。事件行动方案应当明确队伍编成、力量预置、指挥协同、行动预想、战勤保障、通信联络等具体内容，以及采取的具体对策措施和实施步骤。

## 1.7 现状及风险分析

### 1.7.1 现状

盐城港现有大丰、射阳、滨海、响水四个港区，其中射阳港区、滨海港区、响水港区为散杂货码头，目前仅大丰港区建有石化码头一座，3个泊位。

#### (1) 危化品码头

经营单位为江苏海融大丰港油品化工码头有限公司（北纬 $33^{\circ}11'$ 、东经 $120^{\circ}43'$ ），职工人数62人，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2人，装卸管理人员取证8人；码头泊位3个，年设计通过能540万吨。压力管道33根，其中物料管道24根，压力管道长度99km，现有主要货种柴油、汽油、燃料油、石脑油、循环油、混合芳烃、原油、其他轻油制品、溶剂油、甲基叔丁基醚、稀释沥青、苯、甲苯、二甲苯、液碱、丙烯、丙酮、环氧氯丙烷、液氨等。

#### (2) 危险货物仓储

截止2019年底，大丰沿海港口危险货物仓储企业3家，危

险货物储罐 73 个，总容量为 46.5 万立方米，压力管线 28.49km；构成重大危险源企业 3 个，主要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 17 人，装卸管理人员取证 23 人。

1 )江苏中南汇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北纬  $33^{\circ}12'60''$ 、东经  $120^{\circ}49'24''$  )。企业人数 52 人，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 5 人，装卸管理人员取证 7 人；储罐总个数 25 个，均为常压储罐，容积 17.5 万立方米，压力管道长度 9.116km。现有主要作业货种为燃料油、稀释沥青、汽油、柴油、轻循环油、芳烃混合物、其他轻油制品、甲基叔丁基醚、甲醇、乙醇、聚醚多元醇、混醇、丙二醇、乙二醇、丙醇、1-丙醇、异辛醇、异壬醇、异丙醇、异丁醇、正丁醇、煤油、重整油、混合芳烃（含甲苯 $\leq 35\%$ ，含二甲苯 $\leq 35\%$ ）等。罐组 3 储存单元、罐组 4 储存单元构成港口危险货物一级重大危险源。

2 )江苏辉煌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北纬  $33^{\circ}12'52''$ 、东经  $120^{\circ}49'7''$  )。企业人数 20 人，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 2 人，装卸管理人员取证 4 人；储罐总个数 10 个，均为常压储罐，容积 2.8 万立方米，压力管道长度 8.99km，主要作业货种为石脑油、柴油、其他轻油制品等。1#罐区储存单元构成港口危险货物一级重大危险源。

3 )江苏辉丰石化有限公司( 北纬  $33^{\circ}12'49''$ 、东经  $120^{\circ}48'53''$  )。企业人数 64 人，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 8 人，装卸管理人员取证 4 人；储罐总个数 38 个，其中压力储罐 6 个，容积 26.2 万立

方米 ,压力管道长度 10.384km ,已检测的压力管道长度 6.163km。现有主要货种为甲苯、丙酮、其他轻油及制品、汽油、循环油、混合芳烃、甲基叔丁基醚、30%三甲胺水溶液、邻氯甲苯、对氯甲苯、汽油、柴油、燃料油、二氯乙烷、二甲苯、丙酮、凝析油、石脑油、液氨、丁二烯、C5（正戊烷、异戊烷）等。1#罐组储存单元、2#罐组储存单元、3#罐组储存单元、4#罐组储存单元、5#罐组储存单元均构成港口危险货物一级重大危险源。

### 1.7.2 风险分析

根据我市沿海港口涉及的危化品类别、港口经营单位特点和分布情况，全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风险主要分为以下几类：

（1）危化品属性风险。受危化品理化性质影响，如管理不善等原因引发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

（2）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安全风险。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在港口区域内装卸、仓储等过程中发生的火灾、爆炸、中毒、泄漏等风险。

（3）沿海港区内储罐和危险货物堆场集聚风险。沿海港区内危化品经营单位存储量大、人员集中、各类安全风险叠加，存在因一起事故引发的叠加效应的重大风险。

（4）另外沿海港口危化品码头及危化品仓储作业可能存在其他机械伤害、车辆伤害、淹溺、坍塌、物体打击、触电、高处坠落、物理性爆炸等风险。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风险评估结果详见附件 9.2。

## 2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组织体系架构详见附件 9.3。

### 2.1 指挥机构及其主要职责

在盐城市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成立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负责统一组织领导、指挥协调市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急支持保障部门、应急救援队伍和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开展港口危化品事故防范和应对工作。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由总指挥、副总指挥和成员单位组成,下设办公室。

总指挥:市人民政府负责交通运输工作的分管副市长。

副总指挥:市人民政府联系交通运输工作的副秘书长,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主要负责人。

成员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武警盐城支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盐城气象局、盐城海事局、盐城银保监分局、盐城通信行业管理办公室、市人防办、盐城供电分公司等组成。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应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成员单位。成员单位根据应急响应级别,按照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和各自职责,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指挥部设置详见附件 9.5。市港

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落实国务院、省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的决策部署，领导、组织、协调全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管理和应急救援工作。

（2）负责应急救援重大事项的决策，适时发布启动应急响应程序和终止应急响应状态的命令。

（3）必要时协调武警盐城支队调集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4）向省人民政府报告事故和救援情况，必要时请求协调支援。

（5）督促、指导辖区内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及有关部门做好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对工作。

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市委宣传部：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新闻发布、报道的组织、协调和把关工作，提出工作意见；协调解决新闻报道中出现的问题，收集、跟踪舆情，加强舆情引导和管理，及时协调有关方面开展对外解疑释惑、澄清事实等工作；负责现场记者的采访管理、服务工作。

（2）市委网信办：负责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网络舆情的监测、引导和调控管控工作。

（3）武警盐城支队：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指挥下参加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和救援；协同公安机关担负事故现场

及周边地区的安全警戒，维护社会秩序。

(4)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市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市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有关应急救灾物资调出。

(5)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组织协调我市救援装备、监测设备、防护和消杀用品等相关生产企业供应工作。

(6) 市公安局：负责组织事故区域人员疏散撤离、治安管理以及周边道路的交通管制工作，维护事故现场秩序和保护事故现场，组织提供施救所需的救援器材和其他救援装备。

(7) 市民政局：负责组织协调事故伤亡人员的善后工作。

(8) 市财政局：负责指导、协调做好应急资金的保障工作，监督市级应急资金的使用，保证市级应急资金及时到位。

(9)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沿海港口周边区域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提供相关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测绘地理信息。

(10)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制定环境应急处置方案，负责组织协调事故现场环境应急监测和环境损害评估工作，参与环境损坏责任调查。

(11)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提供施救所需的施工机械、

救援器材和其他特种设备。配合其他部门开展抢险救援。对因事故遭受破坏的公共设施、建（构）筑物进行现场紧急抢修，保证救援工作的需要。

（12）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组织提供应急救援所需的水陆交通运输保障；负责协调事故现场危化品的转移、抢险物资和抢险人员的运送；参与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调查和处理。

（13）市水利局：负责港口危化品事故抢险救援过程中水资源调配。

（14）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港口危化品事故医疗救援和卫生防疫工作，并为地方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技术支持。

（15）市应急管理局：指导协调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根据市政府委托，参与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调查和处理。

（16）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参与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涉及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事故现场处置；负责提供抢救用药品和医疗器械的信息，监督抢救伤员所需药品、医疗器械的质量。

（17）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事故现场火灾扑救、爆炸泄漏等险情控制和抢救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等应急救援工作。实施沿海港口危化品处置、火灾扑救、人员搜救等工作；参与控制危险源，防止次生、衍生事故发生；为事故调查收集有关资料。

（18）盐城气象局：负责为事故现场提供有关气象资料，开展因气象灾害引发的事故灾害调查、评估及气象分析等工作。

(19) 盐城海事局：负责组织协调开展海上搜寻救助，协调海上交通事故和船舶污染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组织辖区事故现场船舶疏散和海上交通管制等工作。

(20) 盐城银保监分局：督促有关保险机构对发生事故的参保单位及个人及时做好理赔工作。

(21) 盐城通信行业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基础电信运行企业、铁塔公司组好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处置过程中公用通信网应急通信保障工作，尽快恢复受破坏的公用通信网设施。

(22) 市人防办：负责指导人防设施和兼顾人防工程的抢修工作；参与应急救援和人员防护保障行动。

(23) 盐城供电分公司：负责应急救援的电力保障工作。

## 2.2 办事机构及其主要职责

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作为日常办事机构，主任由市交通运输局分管负责同志兼任，主要职责如下：

(1) 负责传达、落实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的决定和部署。

(2) 汇总、上报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和应急处置情况。

(3) 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办理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2.3 现场指挥部及职责

发生特别重大、重大、较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市港口危



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根据应急处置需要成立现场指挥部，负责现场决策和指挥工作。现场总指挥由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或指定负责同志担任。

现场指挥部的**主要职责**：负责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与处置的前沿指挥工作；组织制订并实施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方案；协调、指挥有关单位和个人参加现场应急救援；及时告知事故事态发展、应急救援情况和处置工作进展。

现场指挥部下设工作组，其组成及职责如下：

(1) **综合协调组**：由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牵头，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管理局、盐城通信行业管理办公室、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主要职责**：密切跟踪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的进展，及时向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报告，并组织、协调和指挥各成员单位的应急力量开展事故现场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协调与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应急行动组**：由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武警盐城支队、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公安局、市水利局、盐城气象局、盐城通信行业管理办公室、盐城海事局、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主要职责**：负责组织、指挥沿海港口火灾、爆炸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对大气及泄漏物质进行监测；负责沿海港口区域清污工作；负责组织事故区域人员疏散撤离、治安管理以及交通

管制工作；协调有关力量，及时保护可能受污染的敏感区域，采取适当措施疏散或救助可能受危化品火灾、爆炸、有毒气体扩散、泄漏污染影响的人员。

（3）医疗救护组：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牵头，市公安局、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主要职责：负责调度全市医疗队伍、医疗物资，根据伤害或中毒的特点及时提出救治方案并组织实施；在现场附近的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医疗救护点，协调外部医疗机构，对事故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负责组织协调伤员的转移、运送和医疗救治，为救援人员提供医疗保障服务；做好现场救援区域的防疫消毒；向受伤人员和受灾群众提供心理卫生咨询和帮助。

（4）后勤保障组：由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牵头，市财政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盐城气象局、盐城通信行业管理办公室、盐城供电分公司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主要职责：负责统筹相关资源，为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响应工作的开展提供各类保障，包括做好应急物资的供应，组织和协调应急队伍和其他参与应急的相关人员开展工作；做好公用通信网应急通信保障工作；做好供电应急保障工作；保障装备、人员、物资的运输；为应急行动提供气象等决策支持保障；做好日常的沟通联络工作，并协调开展相关应急资金保障工作。

（5）信息发布组：由市委宣传部牵头，市委网信办、市应

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等部门和单位参加。

主要职责：负责统一发布沿海港口危化品突发事故信息；创建信息沟通和交流平台，收集舆情信息；负责加强社会公众的信息沟通，做好事件舆论引导工作，组织新闻发布工作；做好集体采访活动的组织、新闻通稿的起草或审查工作；做好媒体沟通协调和组织联络工作；向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和事故相关单位通报舆情进展，提出应对建议。

#### 2.4 专家组及职责

组织成立事故应急处置专家组，为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预防、抢险救援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必要时，参与应急救援工作，协助事故现场指挥部研判事故危害发展的趋势、程度，参与应急处置技术方案制定与决策。

#### 2.5 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主要职责

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落实危化品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安全责任制和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建立健全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工作责任制。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采取预防和预警措施，健全应急机制，编制本单位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相关预案衔接，配备应急资源。事故发生时，第一时间向应急救援人员提供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企业平面布置图、应急疏散路线图、专业人员信息、物资储备情况、生产运行情况（储存物质货种、储存量、储存方式）与应急处置相关的基础技术资

料，配合现场指挥部做好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

### 3 预防、监测与预警

#### 3.1 预防

对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在装卸、仓储等过程中发生的火灾、爆炸、中毒、泄漏事故风险，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落实危化品安全生产责任制，针对可能发生的危化品事故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制定本单位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确保本单位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与各级政府颁布的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衔接畅通，提高应急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并向本单位从业人员公布。

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港口行政管理部门应当针对可能发生的港口危化品事故的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制定相应的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 3.2 监测和预警

各部门（单位）应加强沿海港口危化品的动态监督管理，定期组织相关部门、专业人员进行会商评估，预测事态发展趋势，提前做好事故防范和应急响应准备工作。

##### 3.2.1 预警信息发布

接到预警信息后，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或有关部门组织开展突发事件分析评估工作，视评估结果需要，按国家有关规定立即通过本级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发布预警

信息。预警信息的发布、调整及解除程序依据《江苏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执行。

### 3.2.2 预警信息内容

预警信息主要内容包括：预警区域或场所、险情类别、预警级别、预警期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灾情概要、有关预防预警措施，以及工作要求和发布机关等。

### 3.2.3 预警措施

预警信息发布后，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及相关部门应当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1) 预警响应。立即启动相关预警响应，相关单位按照分工做好相关工作；发布预警公告，宣布进入预警期，并将预警公告与信息报送同级人民政府；及时收集、报告相关信息，加强对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发展情况的监测、预报和预警。

(2) 及时研判。组织有关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及专家及时进行分析研判，预估可能的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

(3) 防范处置。迅速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件苗头，在涉险区域设置注意事项提示或事件危害警示标志，增加宣传频次，利用各种渠道告知公众避险和防护的常识、措施；对沿海港口内设施设备及环境状态预警，组织专业人员对相关设施设备进行检查，排除故障，做好故障排除前的防范工作。

(4) 应急准备。提前疏散、转移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员并妥善安置；责令应急救援队伍、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

做好参加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的准备；调集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应急保障。

(5) 舆论引导。及时准确发布事态最新情况，公布咨询电话，组织专家解读，加强舆情监测，做好舆论引导。

#### 3.2.4 预警变更和解除

预警信息实行动态管理。发布预警信息的部门(单位)应当根据事态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适时调整预警级别并重新发布。当确定事故不可能发生或危险已经解除时，预警信息发布部门按照信息发布渠道，宣布解除预警，适时终止相关措施。

### 4 应急处置和救援

#### 4.1 信息报告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当于1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和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和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接到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信息后，应当立即核实有关情况、及时分析处理，并按照分级管理的程序逐级上报至市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每级上报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必要时可以越级上报。接到发生重大、特别重大港口危化品事故的信息后，应及时向省人民政府、国务院报告。

及时开展信息初报或报警工作。信息初报或报警的内容包

括：事故发生单位概况、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故涉及的危化品种类及数量、简要经过、影响范围和损害程度的初步估计、现场救援情况、事故已采取的措施等。

当情况发生变化时，需及时进行信息续报。信息续报的内容包括：人员伤亡、事故影响最新情况、事故重大变化情况、采取应对措施的效果、检测评估最新情况、下一步需采取的措施等。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中伤亡、失踪、被困人员涉及港澳台侨、外籍人员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相关部门、涉外机构通报。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信息上报流程详见附件 9.6。

## 4.2 先期处置

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后，事发单位应当立即启动应急响应，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

- (1) 迅速控制危险源，组织抢救遇险人员。
- (2) 根据事故危害程度，组织沿海港口现场人员撤离。
- (3) 及时通知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单位和人员。
- (4) 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
- (5) 根据需要请求临近的应急救援队伍参加救援，并向参加救援的应急队伍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信息和处置方法。
- (6) 维护事故现场秩序，保护事故现场和相关证据。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急救援措施。

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迅速组织相关部

门立即开展应急救援，第一时间抢救受伤受困人员，研判事故发展趋势及可能造成的伤害；组织实施沿海港口周边交通管制、事故现场隔离、秩序维护及受威胁人员疏散；加强现场监测和应急防护，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事故发生，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报告；及时掌握舆情动态，坚决制止谣言散布行为，防止信息倒流，以免造成群众不必要的恐慌。

#### 4.3 启动响应

发生较大及以上港口危化品事故、超出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急处置能力及其他需要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处置的港口危化品事故，由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依据本预案启动应急响应。

#### 4.4 分级响应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响应流程详见附件 9.7。

应急响应级别按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严重程度和发展态势，分为Ⅰ级（特别重大）、Ⅱ级（重大）、Ⅲ级（较大）和Ⅳ级（一般）四级。

##### 4.4.1 Ⅰ级、Ⅱ级应急响应

发生或初判重大、特别重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时，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迅速启动应急响应程序，在上级指挥机构的组织指挥下，实施先期处置、抢险救援。

##### 4.4.2 Ⅲ级应急响应

发生或初判发生较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时，由市港口危化



品应急指挥部依据本预案启动Ⅲ级应急响应,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或其指派的市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负责具体指挥和处置。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成立现场指挥部,统一指挥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向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报告,超出其应急救援处置能力或事故进一步扩大时,请求省人民政府协调支援。各应急救援工作组赶赴现场,开展现场抢险救援、危险源控制、现场监测评估、医疗救护、人员疏散转移等工作。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按照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全力开展应急救援。

#### 4.4.3 IV级应急响应

发生或初判发生一般港口危化品事故时,由事故发生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启动IV级应急响应,组织、指挥应急救援和事故处置,超出其应急救援处置能力或事故进一步扩大时,及时报请市人民政府协调应急救援工作。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跟踪事态发展,适时研判,视情派出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做好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 4.5 指挥协调

#### 4.5.1 组织指挥

启动Ⅲ级及以上应急响应后,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立即组织应急救援力量,及时掌握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事态进展情况,指导、协调和支持现场指挥部实施应急救援。必要时由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或者指派有关负责同志赴现场直接

指挥协调。在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派出或指定现场指挥人员之前，事故发生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负责现场应急救援的指挥协调。当省启动相关应急响应后，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服从上级有关部门的统一指挥。

#### 4.5.2 现场指挥

现场指挥部指挥人员到达现场后，应立即了解现场情况，会同有关专家完善应急行动方案，各应急救援工作组按照职责分工开展抢险救援和紧急处置行动。当上级有关部门工作组在现场时，现场指挥部与其对接并接受业务指导，做好相应的保障工作。应急救援工作组应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在现场总指挥的统一领导下，组织沿海港口事发单位和事发地人民政府，严格保护事故现场，迅速采取措施抢救人员和财产，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 4.5.3 协同联动

武警盐城支队、市消防救援支队在市委市政府的组织指挥下参加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和处置，按规定的指挥关系和指挥权限指挥。参与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和处置的社会专业组织纳入现场指挥部统一管理、统一调动、统一行动。现场所有应急力量要服从现场指挥部的统一指挥协调，严格遵守交通管理、信息发布等工作要求，及时报告事故情况，实现各方信息共享。

#### 4.6 处置措施

现场指挥部需及时了解现场情况，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

容：遇险人员伤亡、失踪或被困等情况；沿海港口危化品危险特性、数量、应急处置方法等信息；沿海港口周边建筑、居民、地形、电源、火源等情况；风速、风向特别是雷暴、大风等极端气象信息；事故可能导致的后果及对周边区域的可能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等；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器材、队伍等应急资源情况；沿海港口相关装置、设备、设施损毁情况等。根据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信息，研究分析采取安全、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

各应急救援工作组应采取以下应急处置措施：

#### （1）疏散警戒与交通管制

应急行动组根据事故情况，建立警戒区域，迅速撤离警戒区内无关人员，对事故现场附近区域发布警告，实行交通管制。

应注意以下事项：

——沿海港口警戒区域要定时发布警告，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

——除应急救援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

——储罐泄漏的危化品为易燃品时，警戒区域内应严禁火种；

——如事故物质有毒时，需要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并有相应的监护措施；

——应向上风方向转移；指定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哨位，指明方向；

——要查清是否有人留在污染区与着火区。

## （2）现场监测

应急行动组应开展事故现场气象条件等监测工作，做好储罐泄漏危化品的分布、扩散范围及对环境影响的监测评估工作，监测评估结果应随时向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和现场指挥部报告，现场监测工作应贯穿在整个应急处置行动中。

## （3）安全防护

根据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不同特点及其泄漏物质的不同以及应急处置人员的职责，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应急救援指挥人员、医务人员和其他不进入污染区域的应急人员配备一般过滤式防毒面罩、防护服、防毒手套、防毒靴等；应急处置、消防和侦检等进入污染区域的应急人员应配备密闭型防毒面罩、防酸碱型防护服和空气呼吸器等。

## （4）火灾控制

应急行动组应针对储罐、危化品堆场火灾事故，选择正确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控制火灾，并根据专家意见及时冷却、疏散邻近受到火灾影响的易燃、易爆等危化品，避免衍生、次生灾害发生。

## （5）泄漏控制

发生危化品储罐泄漏事故时，应急行动组在保证抢险人员安全的前提下，应优先考虑储罐堵漏与转移货物，控制污染源。同时对储罐泄漏污染物进行回收和处置。

## （6）污染物打捞清除

应急行动组根据储罐泄漏危化品的具体性质采取相应措施，对散落入水的有害物质或货物运输组件实施打捞清除。

#### (7) 医疗救护

医疗救护组组织协调相应的急救设施和药品及时到达事故现场。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急救的指导，经过现场救护后送往医院进一步治疗。

#### (8) 洗消和现场清理

应急行动组在沿海港口码头设立洗消站，对所有染毒人员及工具、装备进行洗消。回收的泄漏物和洗消污水应统一收集处理。

#### (9) 现场安全保障

后勤保障组处置现场应设置安全员，全程观察、监视现场，遇到突发情况危及救援人员生命时，有权决定暂时停止应急处置，迅速带领救援人员撤出危险区域，并及时报告。在事故现场得以控制、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消除后，经组织研究，确认符合继续施救条件时，再行组织营救，直至救援任务完成。

### 4.7 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 4.7.1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处置要点

(1) 确定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的位置，以及事故发生区域的周围环境。

(2) 确定引发事故的原因，引起事故的危化品类别，防止次生事故的发生，注意有毒有害气体的防护。

(3) 确定所需的应急救援处置的专业技术专家类别。

(4) 利用现场的应急救援器材和设施进行自救，控制事故的蔓延或扩大。

(5) 确定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风险源分布。

(6) 确定事故可能导致的后果及对周围区域的可能影响规模和程度。

(7) 确定事故的主要控制措施(控制火灾蔓延、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及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

#### 4.7.2 沿海港口危化品泄漏事故处置措施

(1) 了解泄漏物的种类、性质、包装和数量，是否有遇水可溶性、燃烧或爆炸性物质，以及现有的溢油量，泄漏物是否漂浮、散发，如果是毒害品，还需了解毒害品的危害程度，和对水体的污染程度。

(2) 进入泄漏现场进行处理时，应注意人员的安全防护：

1) 进入现场救援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

2) 如果泄漏物是易燃易爆介质，事故中心区域应严禁火种、切断电源、禁止车辆进入、立即在边界设置警戒线。根据事故情况和事故发展，确定事故波及区人员的撤离。

3) 如果泄漏物是有毒介质，应使用专用防护服、隔离式空气呼吸器(为了在事故现场上能做到正确使用，平时应进行严格的适应性训练)。根据不同介质和泄漏量确定夜间和日间疏散距离，立即在事故中心区边界设置警戒线。根据事故情况和事故发展，确定事故波及区人员的撤离。

4) 应急处理时要服从统一指挥，严禁单独行动，严格按专家组制定的方案执行。

### (3) 泄漏源控制

1) 危险化学品装卸作业泄漏、输送管道泄漏采取有效措施封堵泄漏口，控制泄漏源以消除危化品的溢出或泄漏。罐区危险品小量泄漏：用砂土、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应急池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2) 一旦发生泄漏事故，立即停止一切装卸作业，关闭与泄漏点有关的阀门，立即停止有关泵阀门，严格控制火源。

3) 储罐区发生液体泄漏时，要及时关闭堤内和堤外雨水阀切断阀，防止物料沿阴沟外溢。

4) 船舶发生泄漏事故时，应立即关好作业船舶液货舱的缸盖，拆除船舶与码头管道的连接设施，安排过驳泄漏船舶船舱内的物料。施救船舶必须具有良好的防火防爆设备，从上风靠近。

### (4) 泄漏物处理

现场泄漏物要及时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置，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1) 覆盖、稀释与处理：向有害物蒸气云喷射雾状水或能抑制物性的中和介质，加速气体溶解稀释和沉降落地，减少气体向周围扩散程度。对于可燃物，可以采用断链和覆盖窒息，破坏燃烧条件；对于液体泄漏，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根据

物料的相对密度及饱和蒸气压大小确定用干粉中止链式反应、泡沫（或抗溶性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

2) 收容（集）：对于码头管道及船舶泄漏，使用围油栏对水面非水溶性危化品采取围控措施，使用收油机等设备设施清除泄漏的物料；对于大型容器和管道泄漏，可选择用隔膜泵将泄漏出的物料抽入容器内或槽车内；当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

3) 废弃：将收集的泄漏物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用消防水冲洗剩下的少量物料，冲洗水排入污水系统处理。对于码头管道及船舶泄漏，在将收集的泄漏物送废物处理场所处置之前，需做好漂浮物的打捞和取样，并妥善保管现场打捞的货物，指派专人负责。对于储罐泄漏的危化品进入周边水域，使用围油栏对水面非水溶性危化品采取围控措施，使用收油机等设备设施清除泄漏的物料。

#### 4.7.3 沿海港口危化品火灾事故处置措施

火灾事故先期由企业负责处置，事故扩大消防部门到达后就由消防部门负责指挥和处置，本预案对几种火灾事故的处置措施做了介绍，具体以消防部门的处置措施为准。

火灾分为固体火灾、液体火灾和气体火灾。针对火灾类型不同，采取不同的处置措施，主要处置措施包括：灭火、隔绝、堵漏、拦截、稀释、中和、覆盖、泄压、转移、收集、点火控制燃



烧等。

### (1)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火灾事故处置措施

1) 扑救气体火灾切忌盲目灭火，即使在扑救周围火势以及冷却过程中，不小心把泄漏处的火焰扑灭了，在没有采取堵漏措施的情况下，也必须立即用长点火棒将火点燃，使其恢复稳定燃烧，否则大量可燃气体泄漏出来与空气混合，遇着火源就会发生爆炸，后果将不堪设想。

2) 首先应扑灭外围被火源引燃的可燃物火势，切断火势蔓延途径，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3) 如果火势中有压力容器或有受到火焰辐射威胁的压力容器，能疏散的应尽量在水枪的掩护下疏散到安全地带，不能疏散的应部署足够的水枪进行冷却保护。为防止容器爆裂伤人，进行冷却的人员应尽量采用低姿射水或利用现场坚实的掩蔽体防护。

4) 如果是输气管道泄漏着火，应首先设法找到并关闭气源阀门。阀门完好时，只要关闭气体阀门，火势就会自动熄灭。

5) 针对储罐的结构型式（内浮顶、固定顶）、物料的水溶性选择灭火方式和灭火剂；储罐或管道泄漏关阀无效时，应根据火势大小判断气体压力和泄漏口的大小及其形状，准备好相应的堵漏材料（如软木塞、橡皮塞、气囊塞、粘合剂、弯管、卡管工具等）。

6) 堵漏工作准备就绪后，根据不同物料采用不同灭火剂扑救火势，如液氨可以用雾状水灭火，烯烃用泡沫灭火，但仍需用

水冷却储罐或管壁。火扑灭后，应立即用堵漏材料堵漏，同时用雾状水稀释和驱散泄漏出来的气体。

7) 一般情况下完成了堵漏也就基本完成了灭火工作，但有时一次堵漏不一定能成功，如果一次堵漏失败，再次堵漏需一定时间，应立即用长点火棒将泄漏处点燃，使其恢复稳定燃烧，以防止较长时间泄漏出来的大量可燃气体与空气混合后形成爆炸性混合物，从而存在发生爆炸的危险，并准备再次灭火堵漏。

8) 如果确认泄漏口很大，根本无法堵漏，只需冷却着火容器及其周围容器和可燃物品，控制着火范围，一直到燃气燃尽，火势自动熄灭。

9) 现场指挥部应密切注意各种危险征兆，遇有火势熄灭后较长时间未能恢复稳定燃烧或受热辐射的容器安全阀火焰变亮耀眼、尖叫、晃动等爆裂征兆时，指挥长必须适时做出准确判断，及时下达撤退命令。现场人员看到或听到事先规定的撤退信号后，应迅速撤退至安全地带。

## (2) 易燃液体火灾事故处置措施

易燃液体通常也是贮存在储罐内或用管道输送的。与气体不同的是，储罐一般都是常压，只有输送管道内的液体压力较高。液体不管是否着火，如果发生泄漏或溢出，都将顺着地面流淌或水面漂散，而且，易燃液体还有比重和水溶性等涉及能否用水和普通泡沫扑救以及危险性很大的沸溢和喷溅等问题。

1) 首先应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冷却和疏散受火势威胁的

密闭容器和可燃物,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如有液体流淌时,应筑堤(或用围油栏)拦截漂散流淌的易燃液体或挖沟导流。

2) 及时了解和掌握着火液体的品名、比重、水溶性以及有无毒害、腐蚀、沸溢、喷溅等危险性,以便采取相应的灭火和防护措施。

3) 对较大的储罐或流淌火灾,应准确判断着火面积。

大面积( $> 50\text{m}^2$ )液体火灾则必须根据其相对密度(比重)、水溶性和燃烧面积大小,选择正确的灭火剂扑救。

①对比水轻又不溶于水的液体(如汽油、苯等)

用直流水、雾状水灭火往往无效。可用普通氟蛋白泡沫或轻水泡沫扑灭。用干粉扑救时灭火效果要视燃烧面积大小和燃烧条件而定,最好用水冷却罐壁。

②比水重又不溶于水的液体

起火时可用水扑救,水能覆盖在液面上灭火。用泡沫也有效。用干粉扑救、灭火效果要视燃烧面积大小和燃烧条件而定,最好用水冷却罐壁,降低燃烧强度。

③具有水溶性的液体(如醇类,酮类等)

虽然从理论上讲能用水稀释扑救,但用此法要使液体闪点消失,水必须在溶液中占很大比例,这不仅需要大量的水,也容易使液体溢出流淌;而普通泡沫又会受到水溶性液体的破坏(如果普通泡沫强度加大,可以减弱火势)。因此最好用抗溶性泡沫扑

救,用干粉扑救时,灭火效果要视燃烧面积大小和燃烧条件而定,也需用水冷却罐壁,降低燃烧强度,

4) 扑救毒害性、腐蚀性或燃烧产物毒害性较强的易燃液体火灾,扑救人员必须佩戴防护面具,采取防护措施。对特殊物品的火灾,应使用专用防护服。考虑到过滤式防毒面具范围的局限性,在扑救毒害品火灾时必须使用隔离式空气呼吸器。为了在火场上正确使用和适应,平时应进行严格的适应性训练。

5) 扑救闪点不同粘度较大的介质混合物,如原油和重油等具有沸溢和喷溅危险的液体火灾,必须注意计算可能发生沸溢、喷溅的时间和观察是否有沸溢、喷溢的征兆。应充分运用紧急切断系统,在远控关阀失效情况下水雾枪掩护手动关阀,一旦现场指挥发现危险征兆时应迅即作出准确判断,及时下达撤退命令,避免造成人员伤亡和装备损失。扑救人员看到或听到统一撤退信号后,应立即撤退至安全地带。

6) 遇易燃液体管道或储罐泄漏着火,在切断蔓延方向并把火势限制在上定范围内的同时,应设法找到输送管道并关闭进、出阀门,如果管道阀门已损坏或储罐泄漏,应迅速准备好堵塞材料,然后先用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等扑灭地上的流淌火焰,为堵漏扫清障碍;其次再扑灭泄漏处的火焰,并迅速采取堵漏措施。与气体堵塞不同的是,液体一次堵漏失败,可连续堵几次,只要用泡沫覆盖地面,并堵住液体流淌和控制好周围着火源,不必点燃泄漏处的液体。

### (3) 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及遇湿易燃物品火灾处置措施

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及遇湿易燃物品通常为袋装、桶装的件杂货或采用危化品集装箱的包装形式。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发生火灾后通常用水扑灭即可，对于遇湿易燃物品禁止用水或泡沫等湿性灭火剂扑救。遇湿易燃物品火灾处置措施如下：

1) 如其他物品火灾威胁到相邻的遇湿易燃物品，应将遇湿易燃物品迅速疏散，转移至安全地点。如因遇湿易燃物品较多，一时难以转移，应先用油布或塑料膜等其他防水布将遇湿易燃物品遮盖好，然后再在上面盖上棉被并淋上水。如果遇湿易燃物品堆放处地势不太高，可在其周围用土筑一道防水堤。

2) 如果只有极少量遇湿易燃物品，可用大量的水或泡沫扑救。水或泡沫刚接触着火点时，短时间内可能会使火势增大，但少量遇湿易燃物品燃尽后，火势很快会熄灭或减少。

3) 如遇湿易燃物品数量较多，且未与其他物品混存，则禁止用水或泡沫等湿性灭火剂扑救。如固体硫磺应用干粉、二氧化碳等干性灭火剂扑救，也可用沙土灭火，切忌将水流直接射至熔融物，以免引起严重的流淌火灾或引起剧烈的沸溅。对于固体遇湿易燃物品可用水泥、干砂、干粉、硅藻土和蛭石等覆盖。

### (4) 氧化剂及有机过氧化物火灾处置措施

氧化剂及有机过氧化物发生火灾时，应迅速查明着火或反应的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以及其它燃烧物的品名、数量、主要危险特性、火势蔓延途径、能否用水或泡沫扑救，并注意与可燃

物质、易燃物质等禁忌物质的隔离。

能用水或泡沫扑救时，应尽一切可能切断火势蔓延，使着火区孤立，限制燃烧范围，不能用水、泡沫、二氧化碳扑救时，用干粉、或用水泥、干砂覆盖，先从着火区域四周尤其是下风等火势主要蔓延方向覆盖起，形成孤立火势的隔离带，然后逐步向着火点进逼。

#### (5) 船舶发生火灾的注意事项

对于船舶发生火灾事故，在针对不同危化品按上述处置措施进行处置的同时，还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船舶着火，应立即停泵（船泵或罐区工艺泵），关闭码头前沿的紧急切断阀，开启码头前沿水消防系统，保护码头管道，扑灭油船火灾。考虑到码头管道中正常存在丙烯、液氨等高危化品，船舶火势较大时应立即拖离码头。

2) 抢救遇险人员并向上风转移，或向上风疏散，维护好船上人员的疏散秩序。

3) 向安全地点或上风疏散周围船舶。

4) 指挥船舶使起火部位处于下风，要综合考虑下移上漂的影响。

5) 做好封舱，利用速闭装置关闭应关闭的阀门和天窗，同时利用船上的消防器材灭火，船方要迅速启动消防泵，同时协助消防部门调集消拖两用船。

6) 施救船舶必须具备良好的防火防爆设备，保障自身安全，

尽量从上风靠近。

7) 必要时实行砍缆，立即拖离码头。

#### 4.7.4 沿海港口危化品爆炸事故处置措施

爆炸事故发生后企业视情况进行先期处置，消防部门到达后交由消防救援部门主导，企业配合。

危化品的火灾极易引发爆炸事故，爆炸过后的事故现场往往存在燃烧及浓烟的现象。爆炸的现场往往有人被爆炸物炸伤或热气流灼伤，故爆炸过后首先确认是否有被困人员及其他被困地点及抢救通道，及时发现是否存在二次爆炸的爆炸源，如有尽快清除，如不可消除，尽快组织附近人员疏散，绝不可盲目采取救援行动，避免伤亡事故进一步扩大和二次事故的发生。根据事故性质，事故现场负责人在带领人员撤离危险区的同时，应积极组织好现场人员的自救和互救工作，进行事故现场抢救工作，主要进行侦察探险、抢救人员和工程抢险工作，做好人群的疏散和警戒工作。

疏散时根据紧急疏散指示牌，立即撤离事故现场，如浓烟围困，可采取低姿势移动，可沾湿衣服毛巾等遮住口鼻，迅速脱险。

#### 4.7.5 沿海港口危化品中毒事故应急措施

(1) 医疗救护人员在接到报警后，应根据危化品的特性、现场状况及中毒病人症状，在自身有良好防护的条件下，立即按现场指挥部指令，开展救护工作。

(2) 在开展危化品事故救援期间，如现场任何人出现中毒

的可疑迹象或症状，应立即停止工作，进行紧急治疗，并视病情需要尽快护送到医院请医生诊治。对于特殊物料，应请专业化工职防所进行医疗监护。

(3) 医疗救护人员在中毒急救时，应按病人接触化学品的中毒途径进行治疗（应急处理）。其要点是：

1) 若皮肤接触，因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服和鞋，马上用大量的水冲掉皮肤上的化学品，至少冲洗 15min 以上，若仍粘有化学物品的痕迹，再继续冲洗 15min。

2) 若有化学灼伤情况，按化学灼伤治疗要求进行治理。

3) 若眼睛接触化学品，用大量水轻轻冲出眼睛中的化学品，冲洗时眼睛应保持展开，冲洗需彻底，时间 15min 以上，并用钟表计时；如对化学品是否已被冲洗干净怀有疑问的话，再复冲洗 15min，并及时送医院诊治。

4) 若病人为吸入性中毒，应立即将病人从污染的空气中转移到新鲜空气处，抢救时抢救人员应配戴自给式呼吸器；检查病人是否在呼吸，以及有无脉搏，如无呼吸，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若无脉搏，需进行心脏按摩；病情恶化者，应及时送医院诊治。

5) 若病人为摄入中毒，视摄入化学品是否为腐蚀品决定是否可采用催吐法。

6) 神志不清时，不要给病人口服任何东西，如无呼吸，予以人工呼吸，并及时送医院医治。在所有情况下，应使其保暖直至复原。



#### 4.7.6 沿海港口危化品码头坍塌处置措施

沿海港口危化品码头上发生危化品事故并且码头有坍塌可能性时应采取如下措施：

(1) 立即停止作业，第一时间关闭紧急切断阀，并紧急疏散码头人员。

(2) 将码头上船舶强制性脱离危险区域，尽量靠航道边缘或安全区域搁滩。

(3) 立即关闭通向码头管道的紧急切断阀以及罐区阀门。

(4) 如有人员落水，立即通知水上搜救中心，并启动相应预案。

#### 4.7.7 沿海港口其他事故处置措施

沿海港口危化品码头及危化品仓储作业可能存在其他机械伤害、车辆伤害、淹溺、物体打击、触电、高处坠落、物理性爆炸等事故。

**机械伤害事故处置措施：**发现有人受伤后，必须立即停止运转的机械，断开电源，向周围人员呼救，同时通知现场急救中心，及时拨打“120”急救电话。

**车辆伤害事故处置措施：**发生车辆伤害事故，现场负责人员应向指挥中心报告后，根据现场人员被伤害的程度，一边通知急救医院，一边对轻伤人员进行现场救护；对重伤者不明伤害部位和伤害程度的，及时拨打“120”急救电话，不能盲目进行抢救，以免引起更严重的伤害。

**淹溺事故处置措施：**现场人员会水者及救护人员发现溺水者，应立即进行施救工作；现场人员不会水时，立即用救生圈、绳索、竹竿、木板等使溺水者握住后拖上岸；溺水者被抢救上岸后，立即清除口、鼻的泥沙、呕吐物等，松解衣物、纽扣、腰带等，并注意保暖，必要时将舌头用毛巾、纱布包裹后拉出，保持呼吸道畅通；对溺水者进行控水（倒水），使胃内积水倒出；无呼吸时使溺水者处于仰卧位，扶住头部和下颚，头部向后微仰保证呼吸道畅通，进行人工呼吸。

**物体打击事故处置措施：**当发生物体打击事故后，现场人员应立即向周围人员呼救并将受伤人员脱离危险区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受伤者进行现场急救；对于较浅的伤口，可用干净衣物或纱布包扎止血；较深创伤大出血，在现场做好应急止血加压包扎后，送往医院进行救治；对怀疑或确认有骨折人员，应先在骨折部位用木板条于骨折位置的上、下关节处作临时固定，呼叫“120”等待救援。

**触电事故处置措施：**低压触电事故立即拉掉开关，切断电源，如电源开关距离太远，用绝缘良好的钳子或木柄的斧子断开电源线；当触电者脱离电源后，应根据触电者的具体情况，迅速采取对症救护；触电者伤势不重，应使触电者安静休息，不要走动，严密观察并请医务人员处理或送往医院；如果触电者伤势严重，呼吸及心脏停止，应立即施行人工呼吸和胸外挤压，并拨打“120”急救电话送往医院，送医途中不能停止急救。

高处坠落事故处置措施：发生高处坠落事故，应马上组织抢救伤者，首先观察伤者的受伤情况、部位、伤害性质，如伤员发生休克，应先处理休克。遇呼吸、心跳停止者，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胸外心脏挤压。处于休克状态的伤员要让其安静、保暖、平卧、少动，并将下肢抬高约 20 度左右，尽快送医院进行抢救治疗。发生高处坠落事故造成作业现场登高作业平台或设备设施损坏的，应立即停止作业，所有人员撤离到安全处，并对可能影像区域进行封锁，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物理爆炸事故处置措施：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发生爆炸事故后，应及时采取隔离、疏散措施，全力救助伤员，重点做好现场救援人员的防中毒和防窒息措施。为防止事故扩大，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所有阀门应迅速关闭或采取堵漏，以减少可燃物料、有毒气体的扩散。对可燃气体和油类应用沙石或二氧化碳、干粉等灭火器进行灭火，同时设置隔离带以防火灾事故蔓延；对受伤人员立即实行现场救护，伤势严重的立即送往附近医院。

#### 4.8 信息发布

信息发布主体。重大及以上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信息的发布，在省委宣传部的指导下，由市委宣传部负责组织协调，市人民政府负责第一时间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发布权威简要信息，随后发布初步核实情况、政府应对措施和公众防范等，及时举行新闻发布会，并根据事故处置情况的做好后续信息发布工作。一般或较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信息的发布，由市、事发地县（市、区）

人民政府（管委会）根据相关规定具体负责。

信息发布内容。应当及时、准确、全面、客观发布包括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时间、地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救援进展情况、周边区域交通管制情况以及临时交通措施；事故的危害程度及其次生、衍生灾害的监测和预警情况；事故责任单位基本情况；事故初步原因等。

信息发布形式。主要包括权威发布、提供新闻稿、组织报道、举行新闻发布会、接受媒体采访、以及运用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发布信息，具体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完善舆情收集分析和信息发布机制，依法依规发布信息。参与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的各有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对外发布有关事故处置工作的情况和事态发展的信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编造、传播有关事故事态发展或者应急处置工作的虚假信息。

## 4.9 应急结束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处置结束后，经专家分析论证，现场监测、评估和鉴定后，确定事故已得到控制，由原启动应急响应的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指挥机构终止应急响应。

## 5 后期处置

### 5.1 善后处置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善后处置工作由市相关部门负责指导协调，市、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及相关部

门负责组织实施，事发单位及其主管部门配合。

善后恢复主要工作包括：人员安置与补偿、社会救助、卫生防疫、保险理赔、环境恢复等。火灾事故现场应经应急管理部门火灾调查机构允许后方可改变火灾事故现场原状，市、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及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尽快消除事故影响，尽快恢复正常秩序，保证社会稳定，依据相关法律政策做好遇难者及其家属的善后处理及受伤人员的医疗救助等；妥善安置和慰问受害人员及受影响群众，对应急救援中伤亡的人员及时给予救治和抚恤，做好事故伤亡人员家属的安抚工作；及时归还调用和征用的财产，财产被毁损、灭失、消耗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补偿；做好现场污染物收集、清理与处理，疫病防治，事后恢复等工作；同时做好应急资源消耗评估，及时对应急物资进行维修、更新、补充，恢复到应急准备常态，包括事后风险评估、应急准备恢复、应急处置评估三个阶段。

## 5.2 保险赔偿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后，事发地保险监管部门指导和督促辖内保险公司积极做好应急处置和理赔服务工作。当地保险行业协会及时统筹做好承保排查统计和后续理赔服务工作。保险机构按照急事先办的原则，优先处置重特大事故，确保及时拨付赔款。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为保险机构顺利开展查勘定损提供必要的指导和便利条件。

## 5.3 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规和有关规定进行。

发生重大、特别重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分别由省人民政府、国务院负责组成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市人民政府及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积极落实上级调查组提出的改进意见，认真汲取事故教训。

发生较大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由市人民政府负责组成调查组或者授权有关部门组成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

发生一般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由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负责组成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

#### 5.4 总结分析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处置工作结束后，市、事发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及其相关部门应当对应急救援工作进行评估，分析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 6 应急保障

#### 6.1 应急队伍保障

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负责全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力量的统一协调和指导。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当掌握沿海港口区域内所有危化品应急救援队伍资源信息情况，并督促检查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准备情况，组织开展对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队伍的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建立联动协调机制，提高应急处置和现场救援能力。

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定期进行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强化应急配合功能,增强应急实战能力。

## 6.2 应急资金保障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经费由事故责任单位承担;事故责任单位无力承担的,由有关人民政府协调解决。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将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应急救援费用列入同级财政预算,确保专款专用。

## 6.3 装备物资保障

市相关部门应当掌握港口危化品的救援装备情况,根据部门职责,配备救援和抢险物资装备。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当建立港口危化品应急救援物资、应急处置装备和生活必需品等储备制度,保障应急救援需要。

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根据安全生产实际情况,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及时更新和补充。

## 6.4 医疗卫生保障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当加强急救医疗服务网络建设,掌握本行政区域内医疗卫生资源信息,卫生健康部门建立健全全市医疗卫生救援体系,针对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可能造成的健康危害,组建医疗专家队伍和应急医疗救援队伍,配备相应的医疗救治药物、技术和设备,提高医疗卫生机构对事故伤员的救治能力。

## 6.5 交通运输保障

公安、交通运输、海事等部门加强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交通运输保障能力建设,建立健全交通运输应急联动机制和应急通行机制,确保紧急情况下的综合运输能力和应急交通工具的优先安排、优先调度、优先放行。依托解放军、武警部队、海上搜救、民航等水陆空资源,健全水陆空紧急运输服务队伍体系。

## 6.6 治安保障

市公安局负责应急处置治安保障任务,制定不同类别、级别突发事件应急状态下维护治安秩序的应急行动方案,包括警力集结、布控、执勤方式和行动措施等,维护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现场秩序及所在区域社会公共秩序,为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处置及抢险提供保障。负责组织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设备的防范保护,控制事故肇事人员,维持现场秩序,及时疏散群众。

## 6.7 安全防护保障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及有关部门为按照统一指挥参加应急救援的应急救援队伍及涉险人员提供符合要求的安全防护装备,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严格按照程序科学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确保人员安全。

## 6.8 通信与信息保障

通信管理等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督促相关企业建立健全应急通信、应急广播保障工作体系,建立有线和无线相结合、基于



公用通信网的应急通信系统。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后，通信主管部门组织协调基础电信运营企业、铁塔公司做好现场公用通信网络保障工作。沿海港口危化品从业单位应当在其作业场所设置通信、报警装置，并保证处于适用状态。

## 6.9 技术支持保障

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建立沿海港口危化品应急信息数据库，鼓励和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有关机构等开展研究用于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预防、监测、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引进危化品应急救援新技术和新装备，为事故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

## 6.10 气象服务保障

盐城气象局负责气象服务保障工作，提供天气预报并加强对极端天气的监测和预警。根据预防和应对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需要，提供局部地区气象监测预警服务。

# 7 监督管理

## 7.1 宣传教育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加强沿海港口危化品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事故预防自救、互救常识的宣传和培训，提高全民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组织和指导相关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努力提高企事业单位对沿海港口危化品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发生。

## 7.2 培训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加强港口危化品应急专业技术人员的日常培训，培养一批训练有素的港口危化品应急处置专业人才。

沿海港口危化品从业单位应将应急培训工作纳入日常管理，定期开展相关培训。加强员工上岗前培训，确保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掌握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具备本岗位安全操作技能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7.3 应急演练

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应按照本预案的要求，定期或不定期组织进行不同类型的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实战演习，提高防范和处置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的技能，增强实战能力。做好实施应急处置的各项准备，确保一旦发生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能迅速投入应急救援中。应当至少每 2 年组织开展一次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预案演练，做好各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及通信联络，确保紧急状态下的有效沟通和统一指挥。通过应急演练，培训和锻炼应急救援队伍，改进和完善应急预案，并做好演练评估工作。

沿海港口危化品从业单位应当至少每半年组织 1 次危险化学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并将演练情况报送县级以上主管部门；及时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效果进

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评估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对应急预案提出修订意见，并及时修订完善。

#### 7.4 责任与奖惩

(1) 市港口危化品应急指挥部根据事故调查报告提请市委、市政府对在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中做出贡献的部门(单位)、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在应急处置工作中拒报、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事故重要情况，或者在应急处置工作中有失职、渎职行为的有关单位和责任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罚。

(2)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预防和应对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纳入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和有关负责人绩效考核范围。

(3) 监察机关对未按应急预案规定履行有关职责，导致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发生或危害扩大的，或出现不服从上级政府统一指挥，未及时组织开展事故救援和善后工作，截留、挤占、挪用应急资金等情况的有关责任人，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罚或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8 附则

### 8.1 名词术语解释

**危险化学品**：指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

**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指危化品在沿海港口仓储、装卸等作

业过程中，发生的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毁损的火灾、爆炸、毒物泄漏事故。

本预案中危化品的范围采用《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第八十七条的危险货物的范围。

本预案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 8.2 预案制定

本预案由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编制、日常管理，并根据实际情况，适时组织修订完善，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 8.3 预案修订

市交通运输局应当建立定期评估制度，原则上至少每3年对本预案评估1次，并根据评估结果进行修订。有关法律法规对应急预案修订周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修订本预案：

（1）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标准、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

（2）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3）安全生产面临的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

（4）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5）预案中的其他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

（6）在应急演练和事故应急救援中发现需要修订预案的重大问题的；

(7) 应急预案制定单位认为应当修订的其他情况。

#### 8.4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解释。

#### 8.5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先颁发的预案废止。

### 9 附件

#### 9.1 港口危化品事故分级

##### 港口危化品事故等级划分标准

事故等级	划分标准
I 级 (特别重大)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为特别重大港口危化品事故：</p> <p>重要港口瘫痪或遭受灾难性损失，造成或可能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 (含失踪)，危及 30 人以上生命安全、100 人以上中毒 (重伤)。</p> <p>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p> <p>重要港口、一般港口危化品码头、仓储场所发生危化品事故，已经或可能产生特别严重社会影响的事故。</p> <p>超出省人民政府应急处置能力的，或跨省级行政区的港口危化品事故。</p> <p>国务院认为需要国务院或其相关职能部门响应的其它事故。</p>
II 级 (重大)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为重大港口危化品事故：</p> <p>重要港口遭受严重损失，一般港口瘫痪或遭受灾难性损失，造成或可能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 (含失踪)，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中毒 (重伤)。</p> <p>直接经济损失在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p> <p>重要港口、一般港口危化品码头、仓储场所发生危化品事故，已经或可能产生重大社会影响的事故。</p> <p>超出设区市人民政府应急处置能力的，或跨设区市行政区的港口危化品事故。</p>

事故等级	划分标准
Ⅲ级(较大)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为较大港口危化品事故：</p> <p>一般港口局部遭受严重损失，其他港口瘫痪或遭受灾难性损失的，造成或可能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含失踪），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中毒（重伤）。</p> <p>直接经济损失在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p> <p>港口危化品码头、仓储场所发生港口危化品事故，已经或可能产生较大社会影响的事故。</p> <p>超出县（市、区）人民政府应急处置能力的，或跨县（市、区）行政区的港口危化品事故。</p>
Ⅳ级(一般)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为一般港口危化品事故：</p> <p>其他港口遭受严重损失的，造成或可能造成 1-2 人死亡（含失踪），或者 3 人以上 9 人以下中毒（重伤）。</p> <p>直接经济损失 300 万元以上 1000 万元以下。</p> <p>港口危化品码头、仓储场所发生危化品事故，造成一般及以下社会影响的。</p> <p>其他突发的港口危化品事故。</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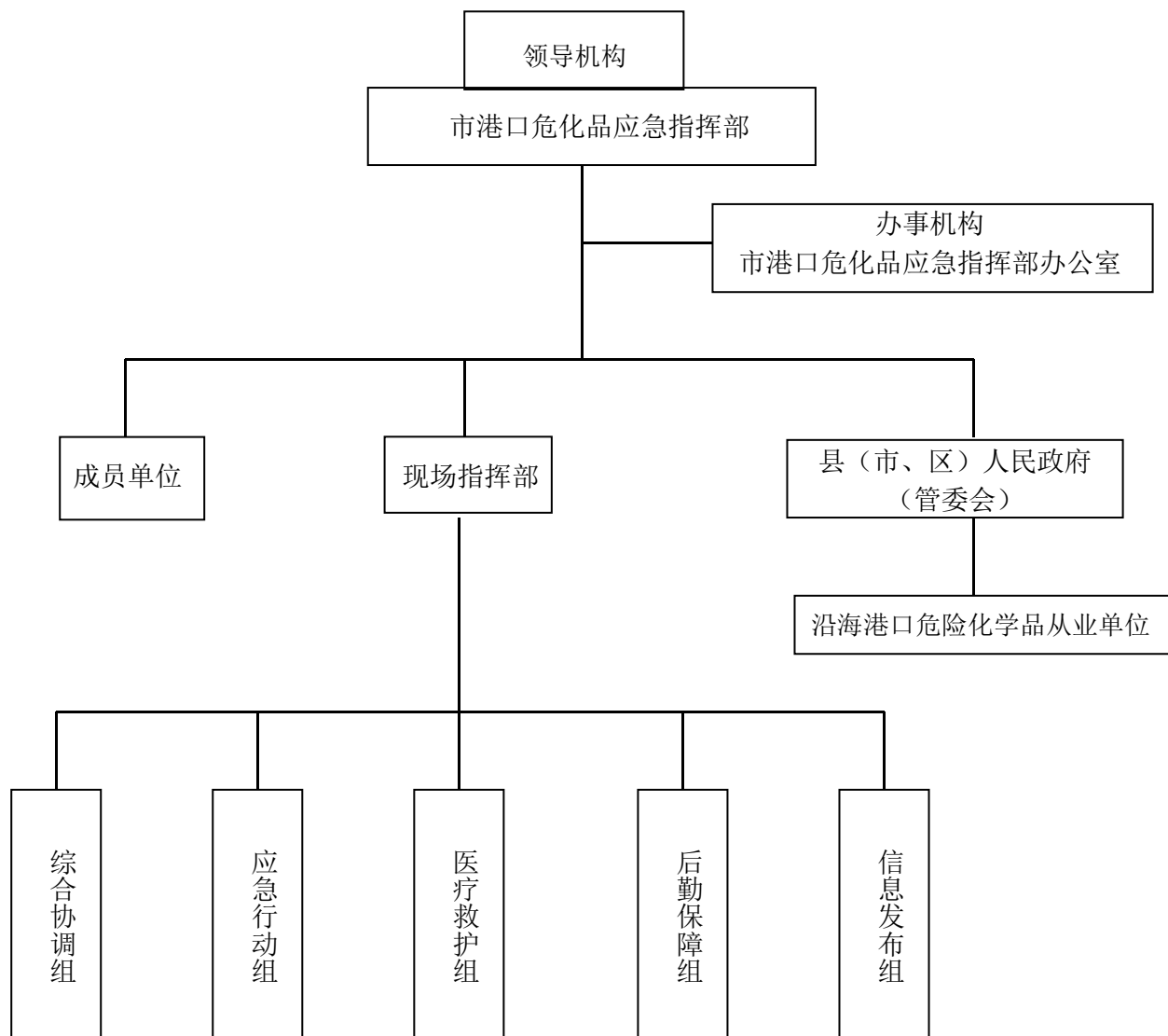
## 9.2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风险评估结果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码头规模	主要装卸作业货种	危险货物储存情况			可能发生的主要事故类型	可能发生的事故等级
					储罐/危险货物集装箱堆场规模	主要储存货种	重大危险源等级		
1	江苏海融大丰港油品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区南港路南侧、配电区西侧	三个液体散货泊位,其中5#泊位50000吨级(水工结构按80000吨级);6#泊位50000吨级;7#泊位5000吨级;其他是散杂货泊位	柴油、汽油、燃料油、石脑油、循环油、混合芳烃、原油、其他轻油制品、溶剂油、甲基叔丁基醚、稀释沥青、苯、甲苯、二甲苯、液碱、丙烯、丙酮、1,3-丁二烯、环氧氯丙烷、液氨	/	/	/	泄漏、火灾爆炸、中毒	I、II、III、IV级
2	江苏辉煌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大丰港二期码头凸堤内南港路	利用大丰港石化码头	石脑油、柴油、其他轻油制品	10只储罐,2.8万m <sup>3</sup>	石脑油、其他轻油制品	1#罐区储存单元构成一级重大危险源	泄漏、火灾爆炸、中毒	I、II、III、IV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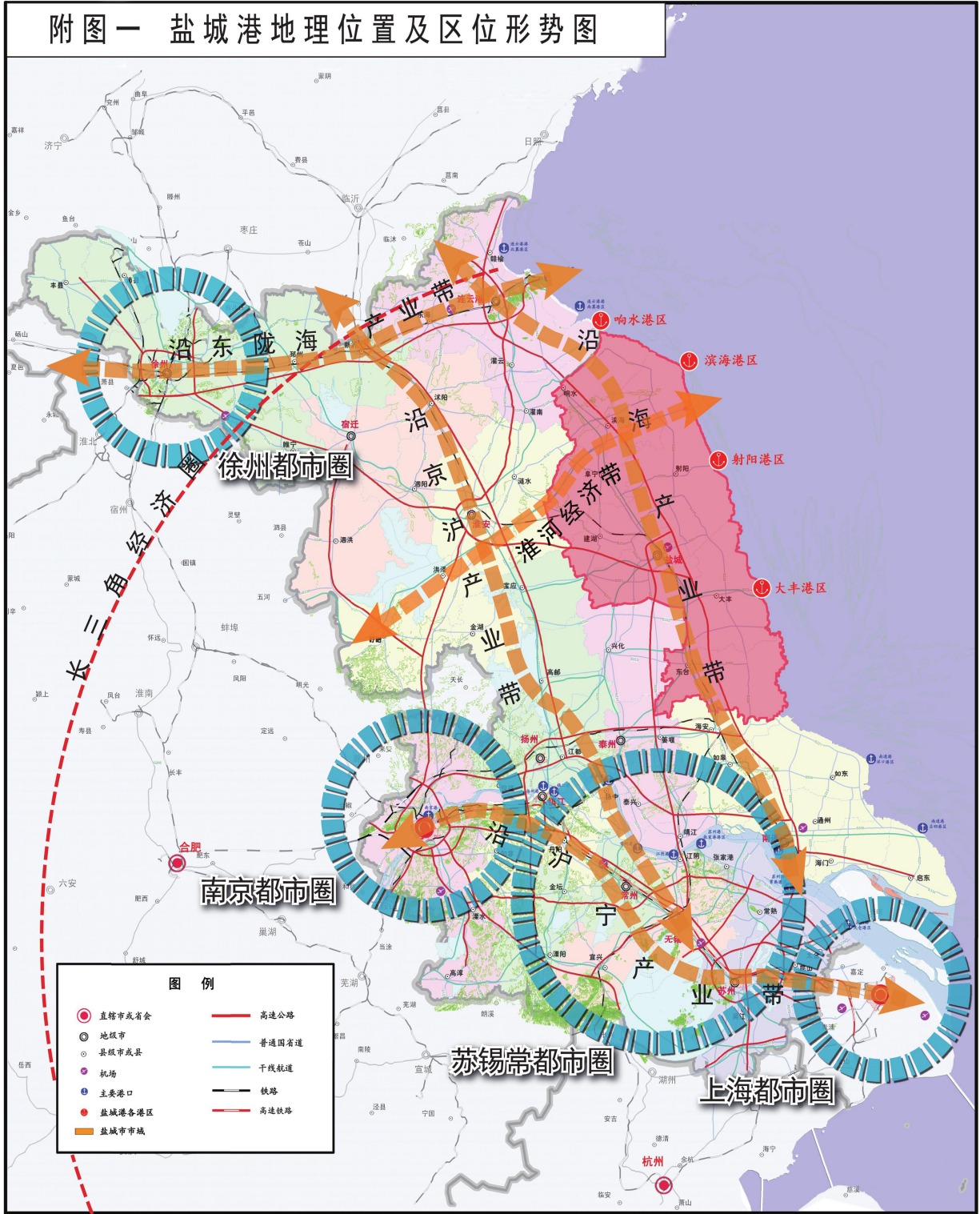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码头规模	主要装卸作业货种	危险货物储存情况			可能发生的主要事故类型	可能发生的事 故等级
					储罐/危险 货物集装箱 堆场规模	主要储存 货种	重大 危险源 等级		
3	江苏辉丰石 化有限公司	大丰港二 期码头凸 堤内南港 路南侧	利用大丰港 石化码头	甲苯、丙酮、其他轻油及 制品、汽油、循环油、混 合芳烃、甲基叔丁基醚、 30%三甲胺水溶液、邻氯甲 苯、对氯甲苯、柴油、燃 料油、二氯乙烷、二甲苯、 凝析油、石脑油、液氨、 丁二烯、C5（正戊烷、异 戊烷）	38 只储罐， 罐容 26.2 万 m <sup>3</sup>	汽油、燃 料油、甲 苯、对氯 甲苯、邻 氯甲苯、 液氨	1#罐组储 存单元、 2#罐组储 存单元、 3#罐组储 存单元、 4#罐组储 存单元、 5#罐组储 存单元构 成一级重 大危险源	泄漏、火 灾爆炸、 中毒	I、II、 III、IV级
4	江苏中南汇 石化仓储有 限公司	大丰港物 流园区	利用大丰港 石化码头	燃料油、稀释沥青、汽油、 柴油、轻循环油、芳烃混 合物、其他轻油制品、甲 基叔丁基醚、甲醇、乙醇、 聚醚多元醇、混醇、丙二 醇、乙二醇、丙醇、1-丙醇、 异辛醇、异壬醇、异丙醇、 异丁醇、正丁醇、煤油、 重整油、混合芳烃（含甲 苯≤35%，含二甲苯≤35%）	25 只储罐， 罐容 17.5 万 m <sup>3</sup>	柴油、燃 料油、其 他轻油制 品	罐组 3 储 存单元、 罐组 4 储 存单元构 成一级重 大危险源	泄漏、火 灾爆炸、 中毒	I、II、 III、IV级



### 9.3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组织体系架构图



## 9.4 市沿海港口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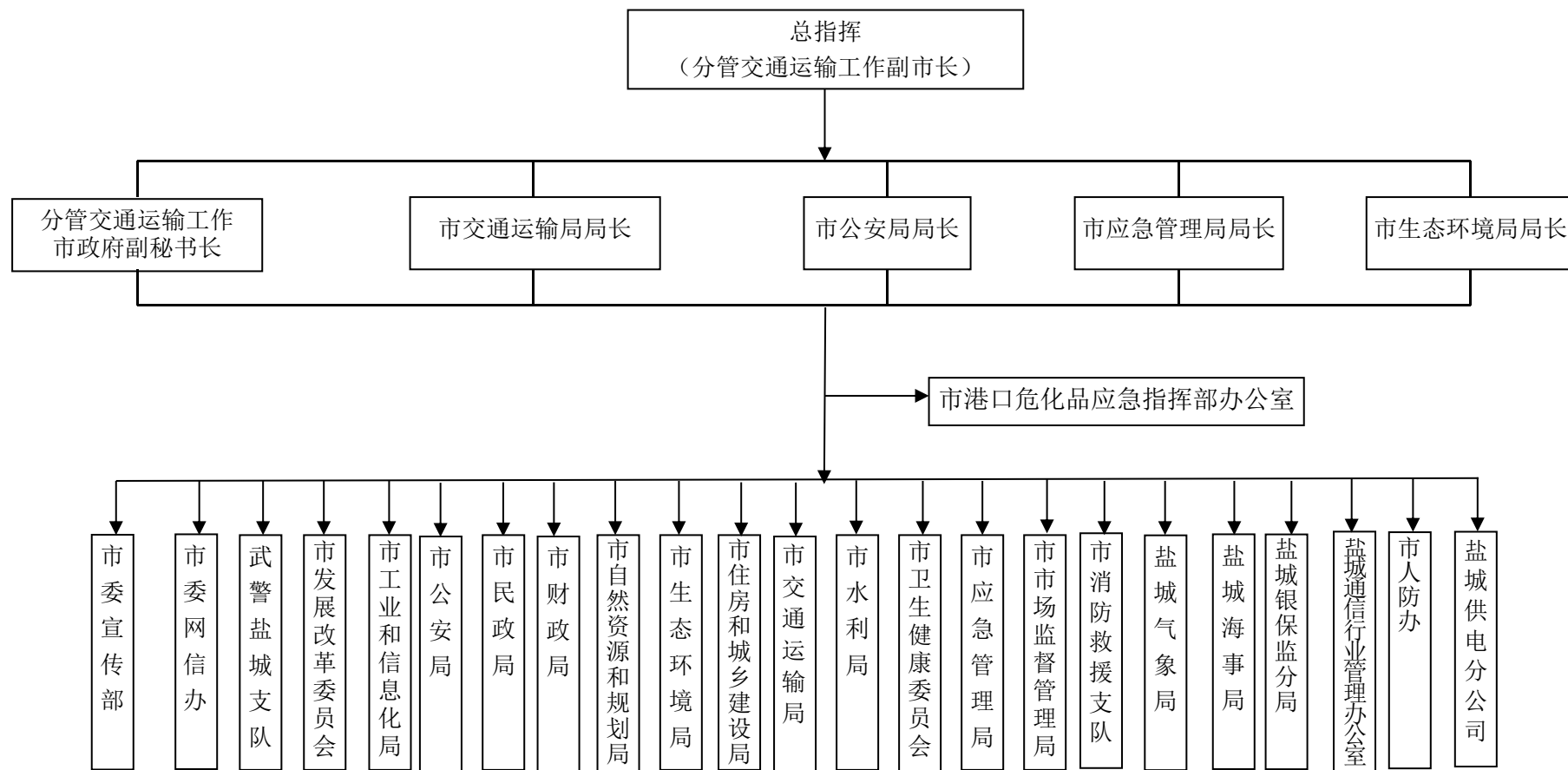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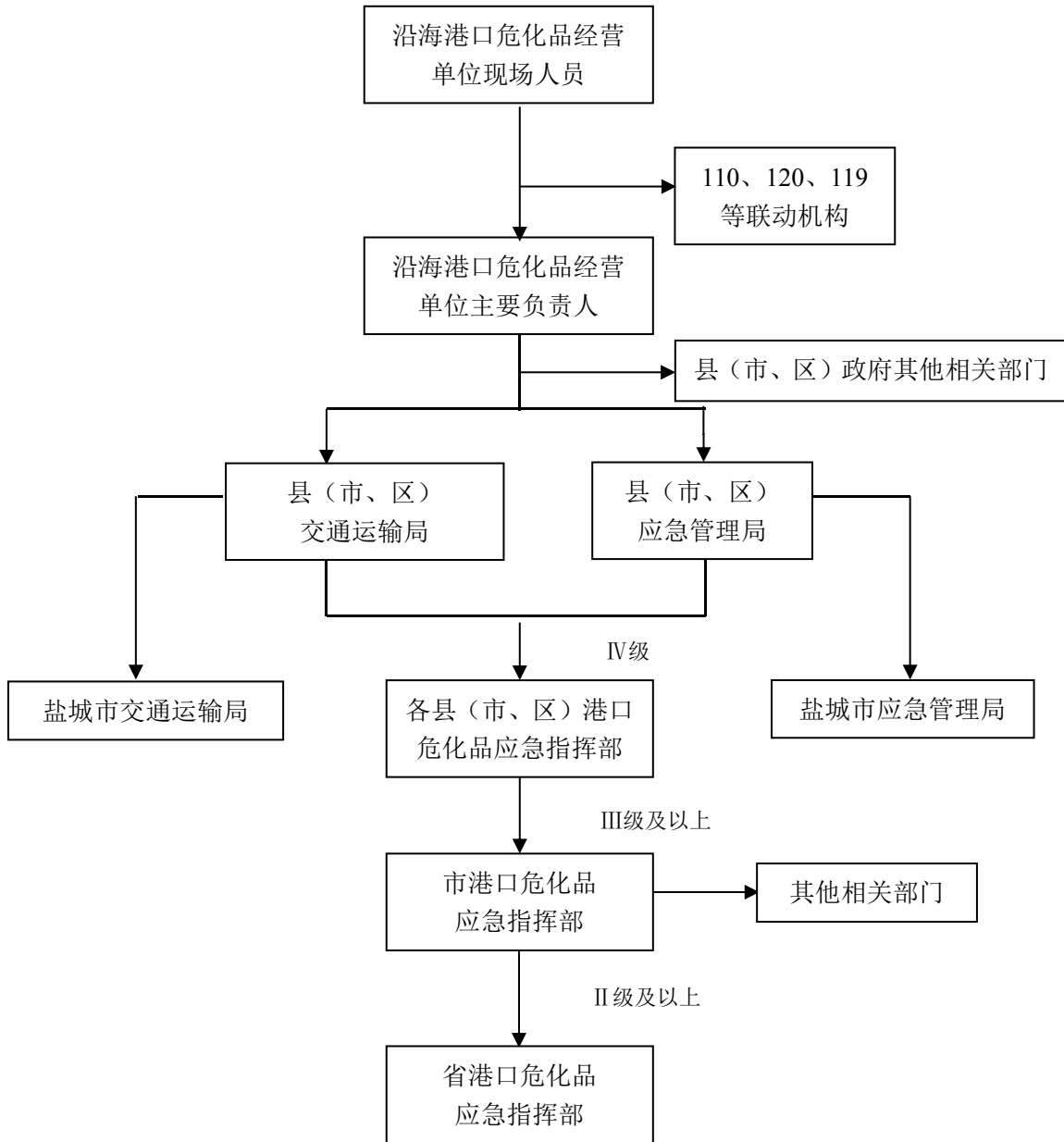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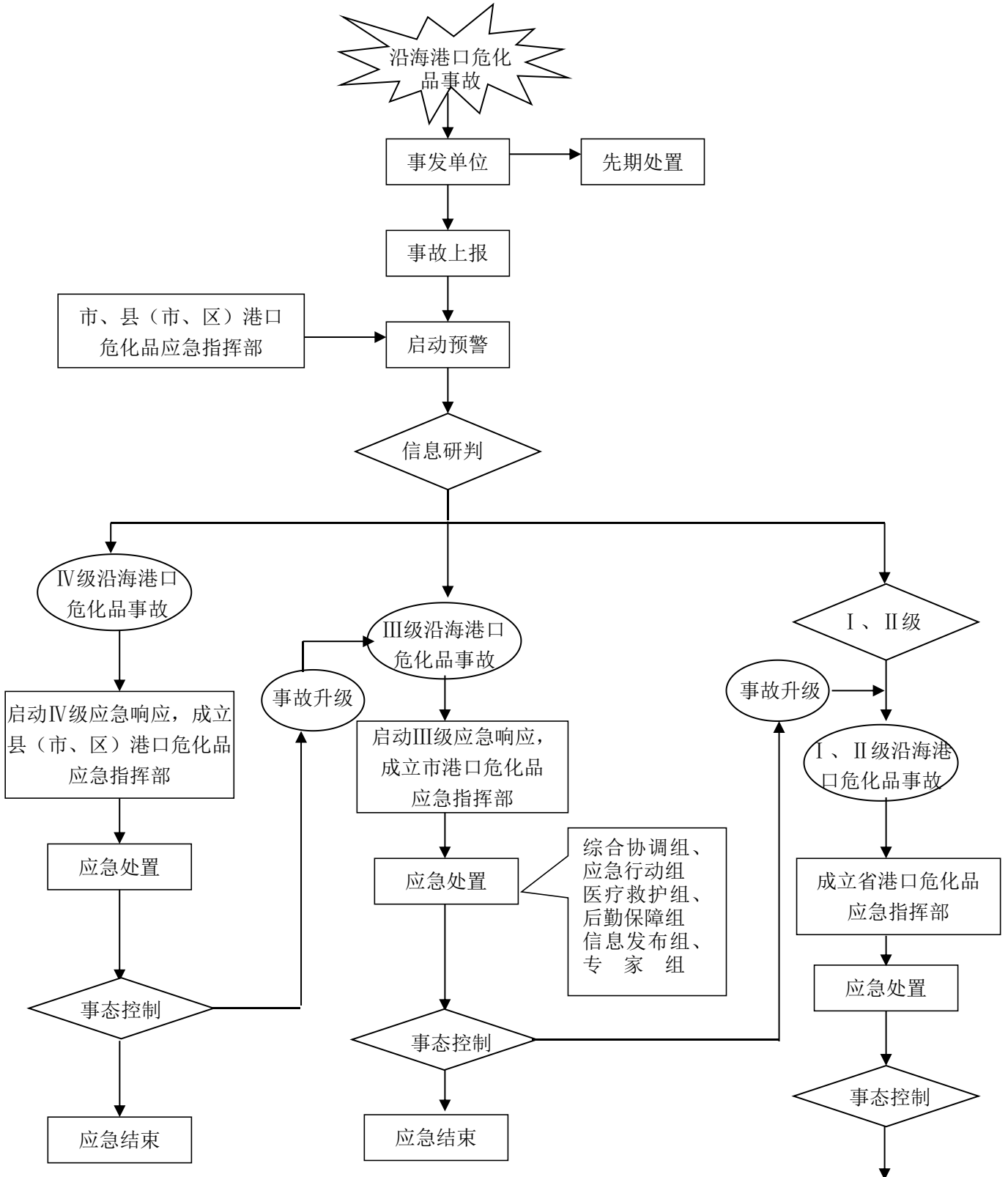
## 9.5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指挥部设置图



## 9.6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信息上报流程图



## 9.7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事故应急响应流程图



应急结束



## 9.8 应急联系方式

### 9.8.1 市交通运输局应急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
1	宋 勇	局长	88886333
2	王 政	副局长	88883001
3	赵 飞	副局长	88886222
4	孙一明	处长	88886702
5	王海兵	处长	88886401
6	徐志清	四级主任科员	88111401

### 9.8.2 指挥部成员联系方式

职务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指挥长	盐城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
副指挥长	市政府副秘书长	86661024
副指挥长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88886333
副指挥长	市公安局局长	83220001
副指挥长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86660541
副指挥长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86660727
成员	市委宣传部	86662003
成员	市委网信办	86662021
成员	武警盐城支队	88288288
成员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86660547
成员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86660563
成员	市公安局	83220490
成员	市民政局	86660423
成员	市财政局	80501255
成员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88180193
成员	市生态环境局	86660728

职务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成员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8423711
成员	市交通运输局	88880282
成员	市水利局	88334979
成员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8335115
成员	市应急管理局	86664707
成员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89029613
成员	市消防救援支队	83568051
成员	盐城气象局	88412348
成员	盐城海事局	80893612
成员	盐城银保监分局	69971603
成员	盐城通信行业管理办公室	89801552
成员	盐城供电分公司	68186103

### 9.8.3 各应急专业组织（单位）联系方式

组织（单位）名称	应急电话	备注
市公安局指挥中心	110	
市消防救援支队	119	
市 120 急救中心	120	
市水上搜救中心	12395	

### 9.8.4 应急救援专家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在单位及职称	联系方式
1	邹隆涛	安全副总监、 安全工程师	南京港股份公司	13951707175
2	徐 杰	安全副总监、 安全工程师	原大丰海港港口有限 责任公司	18262868968 18913039896
3	包 平	总经理、 高工注安师、 一级安全评价师	江苏佳安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5851063099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在单位及职称	联系方式
4	季宝华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盐城师范学院	13951544846
5	吕志敏	教授、硕士生导师	盐城工学院	18262380392
6	陶建清	院长、副会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盐城市化学化工学会、盐城师范学院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	13851082943
7	金杭娟	副总工程师、高工	江苏佳安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3851066922
8	朱学胜	高工	盐城市化工行业协会	13505112288

### 9.8.5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急指挥通讯联系方式

序号	单 位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1	江苏海融大丰港油品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韩桂勤		18262868968
2	江苏射阳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王月祥	0515-69966657	13805115613
3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滨海港航有限公司	韩 鸿	0515-89180804	13905118179
4	江苏中南汇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孙 林	0515-83890112	13977993393
5	江苏辉丰石化有限公司	卞 祥	0515-68850508	13851311088
6	江苏辉煌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黄 晖		13914690303

## 9.9 应急物资装备清单

### 9.9.1 市交通运输局应急物资装备

序号	种类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存地点
1	安全防护器材	梅思安 V-Gard500 安全帽	个	30	储存于市交通运输局大丰港应急物资库，保管人：陈国庆，联系电话：13651586895
2		雷克兰 OSX1000 灭火防护服	套	8	
3		杜邦 TK554T A 级气密性防化服	套	6	
4		杜邦 F 级化学防护服装	套	15	

序号	种类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存地点	
5		绿蚂蚁 阻燃防静电服	套	10		
6		华泰 HT-1 防静电工作服	套	5		
7	安全防护器材	隔热服	套	15	储存于市交通运输局大丰港应急物资库，保管人：陈国庆，联系电话：13651586895	
8		双安 Tx-12KV 绝缘手套	副	10		
9		安思尔防化手套 87-950	副	25		
10		莱尔 SL-2-91 防化靴	双	15		
11		代尔塔 101124 防化护目镜	副	10		
12		威尔斯福特 YM798 防化护眼镜	副	20		
13		宝亚 SDP1100 标准型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套	6		
14		宝亚全面罩防毒面具	套	15		
15		兴祥 TS-10 逃生面罩	个	20		
16		宝亚移动式长管呼吸器	套	3		
17		绿蚂蚁 ST5002 反光背心	件	20		
18		立凯 LK-bx 反光背心	件	10		
19		FAXTEX FN330 防护手套	套	10		
20		霍尼韦尔 DL-37A 安全腰带	根	15		
21		海洋王 JW7300B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个	15		
22		克火消防腰斧	把	20		
23		侦检	瑞凯雷 PNT60 气体检测仪	台		6

序号	种类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存地点
24	器材	华盛昌 DT-980 热成像仪	台	2	储存于市交通运输局大丰港应急物资库，保管人：陈国庆，联系电话：13651586895
25		希玛 ar860 测厚仪	台	4	
26	侦检器材	福禄克MT4MAX+现场环境多功能测量仪	只	1	
27		昶信便携式气象仪 TC-2A	只	1	
28		福禄克 MT4MAX+手持红外测温仪	只	2	
29		精诚 OIL8-便携红外测油仪	台	3	
30	警戒器材	国顺 危险警示牌	套	40	
31		国顺 隔离警示带	盘	26	
32		国顺 锥形事故柱	个	40	
33	防火器材	赞马 ZM9A-G 机动手抬泵	台	4	
34		环球 PSY40 移动式消防炮	个	4	
35		环球 PY8-300 移动式泡沫灭火器	台	4	
36		泡沫灭火剂	吨	3	
37		安顺 AS-3L 手提式水基型灭火器	个	30	
38		方展 65 消防水带（含消火栓扳手）	套	15	
39		方展消防水带枪（雾直两用）	支	23	
40	救生器材	浩川 TH-30 缓降器	套	2	
41		恒安 TH-30 缓降器	套	1	
42		日新 YDC-1A4 折叠式担架	架	3	

序号	种类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存地点
43		吉瑞安 救援三角架	个	3	
44		力虎 LH02 救生软梯	个	3	
45	救生器材	兴祥 QD-1 救生气垫	套	2	储存于市交通运输局大丰港应急物资库，保管人：陈国庆，联系电话：13651586895
46		E-Colock 全身式安全带 ZL02-AL+ZL201-1L	套	9	
47		方展急救药箱（含药品）	个	2	
48		麦森 MS-YX01 急救药箱 （含药品）	个	5	
49		嘉德 JD-11 夹板	个	10	
50		鱼跃 YQD-02 氧气	袋	5	
51		宸域 MNAED 除颤仪	套	2	
52		江海 HNF-A 救生筏	个	2	
53		方展救生衣	件	10	
54		海中洲 HZZ-4 救生衣	件	20	
55		江海 DY5555 救生圈	个	30	
56	通信器材	摩托罗拉 GP328 防爆对讲机	台	7	
57	破拆器材	贝福特 PT-7950 液压破拆工具组	套	3	
58		贝福特 PT-9909 无齿锯	套	3	
59		兴祥 手动破拆工具组	套	2	
60	堵漏器材	居思安 JSA-MX 木制堵漏楔	套	7	
61		居思安 WHH-21 无火花工具	套	3	

序号	种类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存地点
62		兴祥 HK 粘贴式堵漏工具	套	3	储存于市交通运输局大丰港应急物资库，保管人：陈国庆，联系电话：13651586895
63		兴祥 HBF-ZR 注入式堵漏工具	套	3	
64	堵漏器材	居思安 JSA-TG 金属堵漏套管	套	7	
65		居思安 JSA-FT 阀门堵漏套具	套	4	
66		贝福特 PT-7915 防爆磁压式堵漏工具	套	3	
67		IPS 946ml 管道粘结剂	套	4	
68		居思安 JSA-FL 法兰夹具	套	4	
69	输转器材	安怀 65CZY-32 防爆型电动抽油泵	台	6	
70		安晟 2LB 防爆型手摇式抽油泵	台	5	
71		中煤 100WQ110-10-5.5 防爆潜水泵	台	3	
72		SPC-89142 有毒物质密封桶	个	4	
73	洗消器材	新实力 BD-601 应急现场洗消器	套	5	
74	排烟照明	顺通 GF164SE-16-40cm 移动式排烟机	台	3	
75		FOXFURY nomad360 便携式防爆探照灯	只	7	
76		赞马 ZM8500CX 移动发电机	台	3	
77	污染清理器材	绿蚂蚁溢漏应急大桶	套	1	
78		叶鹰 YL-360 溢漏应急大桶	套	5	
79		SPC SKH-K2 化学溢漏应急推车	套	3	
80		绿蚂蚁吸油毡	包	10	

序号	种类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存地点
81		叶鹰 XYZ-01 吸油毡	包	10	储存于市交通运输局大丰港应急物资库，保管人：陈国庆，联系电话：13651586895
82		三江围油栏 WGJ600	米	2000	
83	污染清理器材	三江 SZP-15 收油机	台	2	
84		三江油拖网	套	3	
85		三江溢油分散剂	桶	80	
86		三江 PS40 消油剂喷洒装备	台	3	
87	报警装备	杉木 BJQ-1 移动式静电接地报警器	台	3	
88	防台防汛物资	乐清佳木 BH-I 手持防爆喊话器	个	3	
89		中联石化塑料薄膜	m	200	
90		得力塑料胶带	卷	20	
91		三昌 SC-B10 泥浆泵	台	1	
92		雨衣	件	40	
93		回力雨靴	双	40	
94		编织袋	个	30	
95		沙子	袋(10kg)	30	
96		军印铁锹	把	10	
97		棉绳	m	100	
98		鑫网铁丝	m	100	
99		博士多水泵	台	1	
100		三昌泥浆泵	台	2	



序号	种类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存地点
101		马牌克丝钳	套	4	
102		史丹利螺丝刀	套	4	
103	运输及 监测 器材	大疆 悟 2 应急救援无人机	台	2	储存于市交 通运输局大 丰港应急物 资库，保管 人：陈国庆， 联系电话： 13651586895
104		远超 1000W 应急器材运输车	辆	1	
105		佳能 8X25 IS 望远镜	个	10	

### 9.9.2 大丰港特勤消防站应急物资装备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抢险救援车辆	1	32 米云梯车	1	
	2	抢险救援消防车	1	
	3	化学事故处置车	1	
	4	压缩空气泡沫车	1	
	5	济南重卡豪沃消防车	2	
	6	格拉曼水罐消防车	2	
	7	格拉曼泡沫消防车	1	
	8	济南重卡豪沃 20 米高喷射消防车	1	
	9	徐州重汽 32 米举高喷射消防车	1	
	10	消防灭火机器人	1	
个人防护装备	1	消防头盔	102	
	2	消防灭火防护服	151	
	3	消防手套	166	
	4	消防安全腰带	56	
	5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101	
	6	指挥员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5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7	他救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4	
	8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55	
个人防护装备	9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60	
	10	消防员呼救器	60	
	11	消防员个人安全绳	60	
	12	消防腰斧	60	
	13	腰斧套	30	
	14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83	
	15	防静电内衣	58	
	16	隔热服	18	
	17	阻燃服	46	
	18	消防护目镜	57	
	19	消防员抢险救援头盔	90	
	20	消防员抢险救援手套	135	
	21	消防抢险救援服	103	
	22	抢险救援护膝、护肘	103	
	23	消防抢险救援靴	115	
	24	二级防化服	56	
	25	一级防化服	13	
	26	特级化学防护服	4	
	27	化学防护手套	50	
	28	内置劳保手套	90	
	29	防高温手套	50	
	30	消防员防蜂服	4	
	31	电绝缘装具	4	
	32	防静电服	50	
	33	消防阻燃毛衣	45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34	降温背心	40	
	35	正压式氧气呼吸器	6	
个人防护装备	36	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服	12	
	37	消防员水域救援头盔	12	
	38	消防员灭火指挥服	14	
	39	阻燃头套	20	
	40	消防避火服	6	
	41	防静电内衣	81	
	42	隔热服	5	
侦检器材	1	有毒气体探测仪	2	
	2	可燃气体探测仪	3	
	3	电子气象仪	1	
	4	无限复合气体探测仪	1	
	5	生命探测仪	2	
	6	消防用红外探测仪	2	
	7	漏电探测仪	1	
	8	电子酸碱探测仪	1	
	9	气体检测管或检测卡	2	
	10	测温仪	3	
	11	激光测距仪	1	
警戒器材	1	警戒标志杆	10	
	2	锥形事故标志柱	10	
	3	隔离警示带	24	
	4	出入口标志牌	2	
	5	闪光警示灯	5	
	6	手持扩音器	12	
	7	风向标	10	
	8	方位灯	28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9	自喷荧光漆	20	
	10	消防用荧光棒	180	
灭火器材	1	高倍数泡沫发生器	1	
	2	移动储水装置	1	
	3	多功能消防水枪	31	
	4	直流水枪	56	
	5	灭火救援指挥箱	1	
	6	中压分水器	2	
	7	穿刺水枪	1	
	8	转角水枪	2	
	9	80 水带	177	
	10	65 水带	236	
	11	150 卡口	2	
	12	空气泡沫枪	10	
	13	三分水器	10	
	14	转换接口	97	
	15	水桶	10	
	16	水幕水带	200	
	17	折叠式救援梯	10	
	18	二节拉梯	5	
	19	三节拉梯	5	
通信器材	1	骨传导通话装置	23	
	2	手持电台	15	
	3	移动电话	50	
	4	单兵图像传输设备	1	
	5	通讯安全绳	1	
救生物资	1	躯体固定气囊	2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2	肢体固定气囊	2	
	3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30	
救生物资	4	折叠式担架	3	
	5	伤员固定抬板	3	
	6	心肺复苏机	2	
	7	吸引器	1	
	8	自动体外除颤器	1	
	9	消防救生气垫	1	
	10	救生缓降器	4	
	11	速降自锁装置	45	
	12	医药急救箱	2	
	13	气动救生气垫	2	
	14	救生抛投器	1	
	15	救援支架	1	
	16	救援三角架	1	
	17	敛尸袋	20	
	18	救生软梯	2	
	19	过滤式综合防毒面具	29	
	20	潜水装备	4	
	21	消防坐式半身吊带	40	
	22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40	
	23	消防通用安全绳	44	
	24	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	30	
	25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400m	
	26	消防员安全扣	100	
破拆器材	1	手动破拆工具组	3	
	2	液压破拆工具组	3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3	机动链锯	4	
	4	无齿锯	4	
破拆器材	5	玻璃破碎器	1	
	6	多功能刀具	5	
	7	混凝土液压破拆工具组	1	
	8	液压开门器	1	
	9	毁锁器	1	
	10	多功能撬钩	2	
堵漏器材	1	支撑保护套具	2	
	2	稳固保护附件	2	
	3	外封式堵漏袋	1	
	4	捆绑式堵漏袋	1	
	5	下水道阻流袋	2	
	6	金属堵漏套管	1	
	7	有毒物质密封桶	3	
	8	无火花工具	2	
	9	木质堵漏工具	7	
	10	磁压式堵漏器	2	
	11	小孔堵漏器	2	
	12	注入式堵漏器	2	
	13	粘贴式堵漏器	2	
输转物资	1	围油栏	1	
	2	吸附垫	3	
	3	集污袋	2	
	4	手抬泵	4	
	5	滤水器	3	
	6	车用吸水管	12	
	7	手动隔膜抽吸泵	1	
	8	防爆输转泵	1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9	粘稠液体抽吸泵	1	
	10	移车器	4	
洗消物资	1	公众洗消站	1	
	2	简易洗消喷淋器	1	
	3	强酸碱洗消器	1	
	4	强酸碱洗消剂	1000ML	
	5	三合一强氧化洗消粉	500g	
	6	三合二洗消剂	1000g	
	7	有机磷降解酶	2000g	
	8	消毒粉	1000g	
	9	防化服洗消烘干机	1	
	10	消防面罩超声波洗消机	1	
	11	洗消帐篷	1	
排烟、照明器材	1	电源逆变器	1	
	2	专用配电箱	2	
	3	移动式排烟机	2	
	4	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	1	
	5	大型水力排烟机	2	
	6	强制送风机	4	
	7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	31	
	8	远程供气装置	2	
	9	移动照明装置	2	
其它物资	1	充气泵	2	
	2	移动式空气充填泵组	2	
	3	固定式填充泵组	1	
	4	火场影像摄录器材	1	
	5	心肺复苏人体模型	2	

类别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备注
	6	高空瞭望视频监控系统	1	

### 9.9.3 市沿海港口危化品经营单位应急物资装备

序号	应急物资名称	型号/用途	单位	数量
一	江苏海融大丰港油品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	火灾爆炸应急装置	火灾事故报警专用	套	1
2	固定报警电话	火灾事故报警专用/报警、通讯联络工具	座	1
3	对讲机	现场指挥用	对	20
4	担架	救援用	副	1
5	紧急冲淋洗眼器	救援用	处	4
6	堵漏装备	抢险用	套	1
7	工程抢险装备	抢险用	套	1
8	现场受伤人员医疗抢救装备	救援用	套	1
9	自给正压空气呼吸器	救援用	套	1
10	防护手套	救援用/橡胶或乙烯材料	双	4
11	防护靴	救援用/橡胶或乙烯材料	双	4
12	应急药品（奥布卡因、地塞米松、甲基泼尼松龙、支气管扩张剂喷雾、止痛剂）	救援用		若干
13	防护服	救援用	套	4
二	江苏辉煌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1	消防战斗服	97型	套	4
3	消防手套	97型	双	4
4	消防帽	97型	副	4
5	消防靴	02款	双	4



序号	应急物资名称	型号/用途	单位	数量
6	消火栓扳手	室外	把	20
7	消防水带	65	根	4
8	灭火器	MFZABC8 MFZABC5	只	6
9	手推灭火器	MFZABC35	只	2
10	灭火器（配电、消防泵房、门卫等）	MF/ABC3	只	26
11	室内消火栓（配电、充装站）	室内	只	16
12	灭火毯	1M/1M	只	20
13	直喷水枪	65	只	20
14	救生绳	30M	根	2
15	空气呼吸器	AX2100	具	2
16	自吸过滤式防毒面罩	10120785	副	10
17	潜水泵	4 吋、3 吋、1 吋	个	3
18	警戒带	0.05/125	盘	3
19	医药箱	14 吋	盒	1
20	扩音器	UM-2 8PCS	个	1
21	吸油毡	PP-1	袋	3
22	防化服	二级	套	5
23	二氧化碳灭火器	MT8	个	4
24	防爆手电	WFL-103	个	4
三	江苏中南汇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1	火灾爆炸应急装置	火灾事故报警专用	套	1
3	固定报警电话	火灾事故报警专用	座	1
4	对讲机	现场指挥用	对	20
5	担架	救援用	副	1

序号	应急物资名称	型号/用途	单位	数量
6	紧急冲淋洗眼器	救援用	处	4
7	堵漏装备	抢险用	套	1
8	工程抢险装备	抢险用	套	1
9	现场受伤人员医疗抢救装备	救援用	套	1
10	自给正压空气呼吸器	救援用	套	1
11	防护手套	救援用	双	4
12	防护靴	救援用	双	4
13	应急药品（奥布卡因、地塞米松、甲基泼尼松龙、支气管扩张剂喷雾、止痛剂）	救援用		若干
14	防护服	救援用	套	4
15	灭火器	MF/ABC8 MF/ABC4	只	110
16	雾化喷头	ZSTW	只	967
17	消防箱	SG20A65Z - J	个	11
四	江苏辉丰石化有限公司			
1	应急车辆	皮卡	辆	1
2	绝缘手套	/	副	2
3	绝缘鞋	/	双	2
4	防爆手电	/	把	4
5	排水泵	/	台	1
6	应急黄沙	/	吨	100
7	应急沙袋	/	只	500
8	堵漏工具	磁压式	套	2
9	吸油毡	/	张	300
10	铁锹	/	把	30
11	担架	/	只	1
12	药箱	/	只	2

序号	应急物资名称	型号/用途	单位	数量
13	便携式气体检测仪	/	只	2
14	灭火器	MF/ABC8	只	228
15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MFT50	只	41
16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MT7	只	8
17	泡沫产生器	PCL16	只	16
18	泡沫产生器	PCL24	只	46
19	减压稳压消火栓	SNW65	只	80